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11批 2021年4月24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2JX202104170057	厚田村村民私自开挖共产主义水库下游河流（厚田村村段）砂石，污染水环境。	景德镇市乐平市	生态, 水	<p>调查人员沿河进行巡查，未发现有非法采砂情况及偷采痕迹，走访厚田村委会干部表示近几年该村都未发现有非法采砂的情况。</p> <p>乐平市环境监测站分别对车溪河涌山镇厚田村段上游点、中游点、下游点3个点位水样进行监测，根据已监测指标显示，三个点位均为地表水III类水。投诉人反映问题不属实。</p>	不属实		办结	无
2	D2JX202104170056	吴某平等非法挖村里耕地的土来洗沙。	景德镇市乐平市	生态	<p>经核实，被举报对象为吴某平，在高家镇文田村罗家山建有洗沙设备。并于2021年4月将该洗沙设备转卖给方某伟。</p> <p>2020年4月，吴某平在高家镇文田村“罗家山”山场非法取土，改变了林地用途，经江西上饶司法鉴定中心鉴定，毁坏林地面积2.563亩，造成了林地的原有植被和林业种植条件严重毁坏。2020年6月，乐平市林业局依法对当事人处罚金17090元，并责令当事人在限期内恢复毁坏的林地植被，当事人吴某平已对毁坏的林地进行了复绿，且事后无取土行为。</p> <p>2021年4月，方某伟从吴某平处购得洗沙设备，未经主管部门批准，擅自在乐平市高家镇文田村地段占用土地建洗沙场进行洗沙，属非法占地行为。投诉人反映问题属实。</p>	属实	<p>乐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责令方某伟对非法占用土地上的设备及原材料进行清理，并对非法破坏的土地进行复绿。</p> <p>目前已对该非法沙场的设备和原材料进行了清理，场地复绿工作正在进行当中，预计在4月30日前完成。</p>	阶段性办结	无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11批 2021年4月24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3	X2JX202104170077	大背坞金矿位于黑鹿省级自然保护区，开采时，造成大背坞村里的大量良田，山林、土地遭到永久性破坏；矿渣及尾矿堆积如山；生产时异味明显；生产使用的化学药剂随意排放，生产废水排入水库。	景德镇市浮梁县	生态,大气,水,土壤	<p>一、大背坞金矿位于黑鹿省级自然保护区，开采时，造成大背坞村里的大量良田，山林、土地遭到永久性破坏问题。根据赣环然[2018]4号文件，重新划定大背坞金矿开采范围，将其开采范围与浮梁县黄字号黑鹿省级自然保护区重叠部分划入保护区，缩小其开采范围，现大背坞金矿不属于黑鹿省级自然保护区范围。该矿属于地下开采，未对地表的良田、山地、土地造成永久性破坏。经现场核实，农田里存在少量碎石，是由于2020年7月份洪水冲击河道所造成的。此问题所反映的情况部分属实。</p> <p>二、矿渣及尾矿堆积如山。经核实，该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尾砂均存于尾砂库内，并有尾砂库安全生产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未超出有效设计库容。井下产生的废石堆放于矿区临时规范堆土场，且大部分废石用于回填于井下采空区。但在回填的过程中，有少部分废石堆积于回填井处，工人未及时清理。此问题所反映的情况部分属实。</p> <p>三、生产时异味明显，生产使用的化学药剂随意排放，生产废水排入水库。经核实，该公司采用浮选法选矿，使用的化学药剂是国内通用的黄药和二号油，未使用其他化学药品，药品采购使用均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生产过程中药剂都会被消耗，最后形成的尾砂排入尾砂库内，不存在化学药剂随意排放。生产过程中，在生产车间有轻微的刺激性气味，但不影响附近村民的生产、生活。在生产过程中，尾砂均排放于尾砂库内，尾砂沉淀至下层，水在上层表面，尾矿库上清水利用高差，通过管道回用至选场，一直循环重复使用。降雨和洪水期，会有少部分尾矿库上清水通过排洪隧洞排出，流入下游水库，但该公司在排洪隧洞口设有沉淀池，沉淀池出口安装了自动在线监测系统，所有监测数据均达标。地下开采井水经沉淀排入附近小溪，汇入下游水库，经不定期监测达标。暂未发现其生产废水超标直排下游水库行为。此问题所反映的情况基本不属实。</p> <p>通过走访调查，大背坞金矿附近环境卫生欠佳，车辆经过产生道路扬尘，影响村民正常生产、生活。</p>	部分属实	<p>责成臧湾乡政府修复因洪水冲入碎石的农田，负责加强日常监管，从源头上管控污染，督促大背坞金矿落实治污主体责任，按照绿色矿山标准建设。同时加大对大背坞金矿监管力度，督促企业对矿区周边环境进行整治，对沿村路段采取不间断洒水降尘措施。</p> <p>目前，臧湾乡政府组织人员清理洪灾冲积废石场地约1.2亩，使其达到耕地标准，且设置了50米田埂；清理河道一次洪灾冲积砂200米，为120亩耕地灌溉水，并犁田43亩。大背坞金矿组织20余人对矿区周边环境进行整治，清理矿部至村庄道路两侧和田埂两侧垃圾，清除废弃倒塌房屋，护坡砌石20米，并对矿区周边道路不间断洒水降尘。此问题基本解决。</p>	办结	无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11批 2021年4月24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4	D2JX202104170041	江西省创远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废水经过处理直排进旁边的水沟，废气全天排放，气味很刺鼻，作业时噪音很大。	景德镇市乐平市	水, 大气, 噪音	经过调查，江西省创远新型建材有限公司2020年11月停产至今。企业采用内燃法一次码烧生产工艺，配制好的原料在旋转式隧道窑内经过干燥、预热、焙烧、冷却等生产工序得到成砖。厂区雨水沟已做硬化处理，因停产多月，水沟未发现废水流入痕迹。废气采用喷淋塔进行脱硫除尘，净化后的烟气最终由引风管道送往窑炉顶部16M高的烟囱排放。脱硫中产生的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外排。至于作业时噪声很大，因企业停产，无法进行现场监测。投诉人反映情况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鉴于企业目前处于停产状态，责成乐平生态环境局加强监管，待企业申请重新生产时，再进行现场检查核实，并做相关监测。	办结	
5	D2JX202104170032	乐平市众合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塑料厂）无环评手续，晚上9点到12点偷排污水到村里的小溪中；晚上烧滤网时产生很大的烟，具有刺激性味道，非常影响村民生活。督察组来江西之后，这个厂开始停产，村民认为督察组走之后这个厂会重新开工。	景德镇市乐平市	水, 大气, 其他污染	收到该信访件之前，4月3日，乐平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在日常监管时发现该公司东北角空地上有焚烧迹象，并发现有软管铺设至厂外沟渠，沟渠贯通至水塘。现场检查时发现有偷排废水痕迹，乐平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对现场进行了拍照取证，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并对该公司进行了立案处罚，下达了停产整治决定，依法将案件移送了公安部门。该公司为相关手续齐全的合法企业，待企业整治符合相关标准，做到达标排放且验收合格后方可申请复产。投诉人反映的“乐平市众合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塑料厂）无环评手续”情况不属实，“偷排污水到村里的小溪中；晚上烧滤网时产生很大的烟，具有刺激性的味道，非常影响村民生活”情况属实。	部分属实	乐平生态环境局已对乐平市众合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偷排废水等违法行为进行了立案处罚，处以10万元的罚款。并责令该公司停产整治，目前该公司已停产，同时依法将案件移送了公安部门。	阶段性办结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11批 2021年4月24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6	D2JX202104170015	政府伪造相关手续砍了村民余灯凤合法拥有的25亩山上种的树，并且烧毁了该山。	景德镇市乐平市	生态	<p>2015年，双田镇人民政府招商引入江西生态溪峰农业发展公司，在双田镇金童许村建设千亩花卉苗木基地，因需对山场进行清理栽培花卉苗木，该公司委托乐平市华紫峰古建筑修复有限公司办理相关事宜，乐平市华紫峰古建筑修复有限公司又委托双田镇金童许村良仓村乐美玉办理林木采伐许可证。乐美玉按照相关审批程序，于2016年11月21日办理了采伐手续，在办理林木采伐手续过程中，双田镇金童许村民委员会出具了采伐委托书，且乐训才在委托书上签了名（乐训才、余灯凤系夫妇关系），采伐许可证：00339816\00339817，总面积12.24公顷（183.6亩）。</p> <p>经调查核实，余灯凤自留山山林共计3块，总计25亩。2017年，乐平市华紫峰古建筑修复有限公司对山场进行了林木采伐，并对山场残余杂灌等进行炼山处理。2018年3月中旬，经调查鉴定，其采伐的两块山场在林木采伐许可证范围内，另一块山场（8.3亩）不在林木采伐许可证范围内，存在滥伐行为，滥伐面积8.3亩，出材量3.8553立方米。乐平市林业局对华紫峰古建筑修复有限公司依法处以罚款并责令当事人在限期内恢复植被（乐林罚决字[2018]第004号）。</p> <p>投诉人反映的“政府伪造相关手续砍了村民余灯凤合法拥有的25亩山上种的树，并且烧毁了该山”情况部分属实。</p>	部分属实	乐平市林业局对华紫峰古建筑修复有限公司依法处以罚款并责令当事人在限期内恢复植被（乐林罚决字[2018]第004号）。但由于余灯凤不同意在该山场补植苗木，华紫峰古建筑修复有限公司在余家嘴山场异地补植苗木20余亩。	办结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11批 2021年4月24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7	X2JX202104170079	景德镇佳顺矿业有限公司在景德镇市浮梁县寿安镇寺前村采矿，噪音、粉尘污染严重，严重影响寺前村村民日常生活。	景德镇市浮梁县	噪音，大气	<p>经调查核实景德镇佳顺矿业有限公司目前处采矿前期准备阶段，2020年年底，该企业开工平整生产用房的场地，搭建了办公用板房，修建约1公里上下基建工作便道，现场未发现采矿生产设备及采矿作业。在修建上下基建工作便道时，存在部分裸露山体未及时修复问题。</p> <p>经调查了解，少数村民担心该矿开采生产后的噪音、粉尘污染可能扰民。此问题反映情况部分属实。</p>	部分属实	<p>责成寿安镇政府加强对企业日常监管，监管职能部门负责督促矿山企业严格按照绿色矿山标准建设，落实治污主体责任，坚决杜绝矿山企业无序开采、环境污染扰民事件发生，切实做到绿色发展。</p> <p>责令景德镇佳顺矿业有限公司寺前石灰岩矿坚持立行立改，对部分裸露山体及时进行修复。</p>	阶段性办结	